

# 贾昌英：相濡以沫为爱坚守

“我嫁给他时，他是好好的，不能因为他出事故瘫痪了，我就抛下他不管。只要丈夫活着，我就会照顾好他的每一天。”3月16日，家住定陶区南王店镇田楼行政村的贾昌英刚刚整理完家务，又开始照料瘫痪在床的丈夫韦福正，一道道工序下来，她已满头大汗。

27年来，贾昌英每天重复着这样的生活，用她最质朴的爱情，温暖着意外高位截瘫的丈夫，为这个不幸的家庭撑起了一片希望的天空。

1989年，贾昌英经人介绍嫁给了丈夫韦福正，二人婚后育有一女。平日里丈夫做些泥瓦建筑活儿，贾昌英则操持家务、打理农田，日子虽过得不算富裕，却也平淡幸福。

天有不测风云，一场意外打破了这个家庭的平静。1995年，韦福正遭遇车祸，经医院全力抢救虽保住了性命，却导致高位截瘫，从此卧床不起，彻底丧失了劳动能力，生活完全不能自理。那年，贾昌英才28岁，女儿年幼，家里还有

位双目失明的婆婆要照顾，看病借下的4万元债务也需要还。

“我虽然没啥文化，可我知道，做人要对得起良心，不能在大难临头的时候只顾着自己！”伤心过后的贾昌英擦干眼泪振作了起来，朴实的话中透着坚毅。为了这个家，她暗暗下定决心，无论再苦再累，也绝不能放弃。从此，照顾丈夫、赡养老人、养家糊口、打工还债、赚钱治病……家庭的重担实实在在地落在了这个柔弱的女人肩上，长期的辛劳，岁月的沧桑，让她显得苍老而憔悴。

每天清晨天刚蒙蒙亮，当别人还沉浸在睡梦中时，贾昌英已经开始了一天的忙碌：起床做饭，给丈夫刷牙、洗脸、喂饭、喂药，然后帮他翻身，用热毛巾擦拭、按摩，排尿……日复一日，从不间断。做完这些，她才去地里做农活，等中午再回家做饭，来回奔波，直至晚上伺候丈夫睡下，她才肯闭上眼休息一会。

对贾昌英来说，照顾丈夫已经成为

她的生活习惯，融进了血液，刻进了骨子里。“天气热的时候要经常给他翻身动一动，这样就不会长褥疮了，席子褥子也得经常擦洗晾晒。”多年照料，这都是她的拿手活。因为长时间瘫痪在床，丈夫的肌肉和骨骼已经萎缩，出现了严重变形。即便如此，她的呵护也丝毫未减。

韦福正瘫痪时正值壮年，身体突遭重击，精神状态不好，经常自暴自弃，想要“走”了之。“活着就有希望，你可得听话，好好吃药，好好吃饭，咱还等着看闺女出嫁哩。你放心，我会一直在你身边。”妻子的安慰对韦福正是莫大的鼓励，他逐渐开始变得积极乐观。

为了养家糊口，在农闲不忙时，贾昌英还时常外出打零工贴补家用，并专门购置了电视机，在临出门前调好频道让丈夫观看解闷儿。在旁人看来，她就

像上了发条，干起活儿来不知疲倦。到2015年时，贾昌英还欠下的债，只是双手因为常年操劳肿大变了形。

功夫不负有心人。在贾昌英无微不至的悉心照料下，丈夫的病情开始慢慢好转，如今已经能自己简单吃饭喝水了。

“这辈子能和昌英一起生活，真是我的福气。”说起妻子对自己27年来的精心照顾，韦福正哽咽着流下幸福的泪水。

“有的小夫妻，因为一些鸡毛蒜皮的事，就吵嚷着日子过不下去了。遇到这样的情况，我就会让他们看看贾昌英一家，只要心在一起，再苦再难都不是事儿。”田楼村党支部书记李照龙说，“贾昌英家庭是我们村村民学习的榜样，曾多次被评为道德模范户、孝老爱亲模范户。”

记者 王振宇



受益爱心捐赠 教学质量提升

近日，单县浮岗镇大坝林庄小学五年级学生各自收到一本图书，并纷纷举起表达激动的心情。孩子们心仪的图书由驻村“第一书记”时念群捐赠。近年来，大坝林庄小学累计接受社会捐赠物资价值超过50万元，大大改善了教育教学环境及教师食宿条件，使教师留得下来、安得下心，教育教学质量由过去的全镇学区最后一名升至前第二名，在校生由过去的110名增至210名。

通讯员 刘厚琛 摄

##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推动“四德”工程建设

### 清明“云端”寄哀思

#### 定陶区推出网上祭扫服务

本报讯（记者 李若生 通讯员 王炜华）清明节是人民群众悼念逝者、寄托哀思、缅怀先人的传统节日，清明祭扫关系千家万户，关系社会和谐。当前，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复杂，为严格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切实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健康安全，近日，记者从定陶区民政局获悉，从3月22日开始至4月6日期间，定陶区德孝陵园推出免费网上祭扫和免费代客祭扫服务。

据悉，“代客祭扫”是一种全新的服务方式，德孝陵园将安排工作人员，开展免费“代客祭扫”服务，祭扫市民需要提前拨打电话进行预约。服务内容包括擦拭墓碑、敬香、摆放水果糕点、敬献鲜花，整个服务流程由墓园工作人员现场完成，并及时将祭扫视频、照片反馈给客户。市民只需通过微信，进入德孝陵园2022年“平安清明，网上祭扫”专题页面后，输入逝者姓名，随时可以追思怀念。



捐赠口罩 助力防疫

近日，菏泽高新区国九堂医药物流有限公司向菏泽市早教教育中心捐赠医用口罩。连日来，该企业已向牡丹区、菏泽高新区部分学校捐赠口罩10万个，希望孩子们在学校有一个安全健康的学习环境，为学校的防疫工作尽一份力量，为全体师生增添一份安全保障。

记者 周东伦 摄

## 东明法院依法跨省异地强制腾房

本报讯（记者 王振宇）遵守生效的判决和裁定是每个公民应尽义务，判决生效后仍拒不履行生效的判决裁定将面临强制执行。3月16日，东明县人民法院跨省奔赴郑州，用强有力的执行手段宣告：司法权威不容置疑，裁判文书必须履行，被执行人当场感受了强制执行的威力。

据了解，2011年，被告房某以用钱周转为由多次向原告程某借款210万元，双方签订借款合同，约定了借款期限、分期还款的方式及利息。双方还签订了抵押合同，因被执行人房某未履行民事判决书确定的义务，程某于2012年11月30日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执行过程中，申请执行人于2012年12月24日申请追加被执行人房某妻子丁某为本案被执行人。法院遂作出裁定，追加其妻丁某为本案被执行人，并查封了丁某名下位于郑州市的房产。

因丁某未履行义务，东明县人民法院遂评估、拍卖其名下房产。2018年2月27日，买受人王某以145.66万元的最高价竞拍成功。此房产归买受人王某所有并办理了房产过户手续。

在王某办理完房产过户手续实际入住时，丁某以房某借钱与她无关、他们已经离婚、一家老少没有住房、无地方搬为由拒不迁出。执行干警多次前往涉案房产处，向被执行人送达法律文书，张贴强制迁出公告，向丁某释明其应当履行的法律义务，被执行人拒不履行。

3月16日一早，东明县人民法院执行局局长崔胜利带领执行人员和法警共20余人赶赴郑州，在郑州某区法院和社区工作人员的见证和配合下，对丁某房产开始强制腾房。腾房期间，被执行人丁某冲着执法人员大喊大叫，态度狂妄，语气嚣张，意图阻止执行。法警迅速将其控制，并对其进行严肃训诫，告知其如果再阻碍执行，轻则罚款、拘留，重则构成拒不执行，切莫因小失大。丁某不听取劝告，随即被法警带至郑州某区法院劝解教育。执行人员继续对房内物品进行清点，经过5小时的努力，腾房行动圆满完成。

近年来，东明县人民法院执行局坚持以“我为群众办实事”为主抓手，聚焦“执行难”问题，解决了一批腾房“硬骨头案”，充分彰显了司法权威，最大限度地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讲文明 树新风  
菏泽市原创公益广告

“文明健康  
绿色环保”

富强 自由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  
民主 平等 公正 法治

# 保护自然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做遵德守礼菏泽人